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於2018年3月23日舉行是年度第二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主導計劃）

2.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匯報，在處理店舖違例擴展事宜方面，民政處聯同相關部門已於2018年1月完成2017-18年度的跨部門聯合行動。民政處也共接獲八個由區議員新提出的建議在2018-19年度的行動地點。民政處正就這些建議地點諮詢相關部門意見。民政處將在收集相關部門就行動地點的建議優次後再次諮詢區議會及向區管會匯報。民政處亦會增加每年諮詢區議員行動地點的次數，由過往每年一次增至每年兩次，以減低行動地點的可預見程度及增加執法的有效性。

3. 在清理違例停泊單車方面，民政處聯同地政總署、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警務處已於2018年2月上旬展開第六輪跨部門行動。民政處已聯同相關部門於跨部門行動中額外增加行動次數，清理超過33個現有和新增行動地點的違泊單車，更迅速地回應地區需要。有關2018-19年度的新增行動地點，民政處共接獲16個由區議員建議的新增行動地點，故整體行動地點數目已達76個。部分現有行動地點亦已跟據區議員的最新建議作調整。民政處將聯同相關部門繼續循環清理違泊單車。另有36個由區議員提供的「共享單車」違泊黑點亦已轉介運輸署跟進。在加設單車停泊設施方面，天水圍輕鐵頌富站天橋底的加設泊位工程已於2018年1月完工。運輸署亦已就部分建議地點發出施工通知書。

4. 在加強滅蚊及剪草工作方面，就有關2018-19年度的新增行動地點，民政處共接獲64個建議地點。由於建議地點分佈範圍廣闊，加上涉及土地業權及部門管轄範圍等問題，有關建議地點均需要進行初步實地視察。民政處將於區議會及區管會會議上匯報最新進展。

5. 就環境優化工作（如美化和清潔小巷及「三無大廈」等）方面，民政處已於2017-18年度按照區管會同意的元朗區「三無大廈」建議名單，於該等大廈的公用位置進行共三輪的清潔工作。有關2018-19年度的新增行動地點，民政處已將23個新增行動地點

轉介予相關部門跟進加強區內潔淨等工作；而下年度元朗區「三無大廈」建議名單將於收集相關資料後向區議會及區管會匯報。

6. 委員發表的意見包括，要求加強打擊青山公路一元朗段（或稱元朗大馬路）上店舖的違例擴建地台；建議引入雙層單車泊位；建議民政處增加人手以處理主導計劃；以及可參考不同國家處理單車違泊的措施，例如設置收費單車泊位等。

7. 民政處表示，感謝區內議員以及各部門對主導計劃的配合和支持，並會積極考慮議員建議的行動地點。至於違泊單車方面，民政處會繼續在其職權範圍下專注在統籌及宣傳教育工作。

部門報告

8. 委員就各部門提交的報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要求食環署加強打擊天水圍區內的無牌小販；要求土木工程拓展處盡早交待連接港鐵朗屏站的高架行人通道、元朗南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及錦田南發展等項目的具體進展；要求地政總署加快審批小型屋宇的申請；要求運輸署盡快落實興建連接漆柏至十八鄉路的道路工程；以及要求規劃署統籌各部門須就處理申請人落實城市規劃上訴委員會批准在潘屋村興建骨灰龕的審批條件時，諮詢區議會、十八鄉鄉事委員會及有關的地區人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
2018年4月